

证券代码：603106

证券简称：恒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27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以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在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西八道 30 号恒银金融科技园 A 座五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晓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共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自愿、公平合理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与关联方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7 月 26 日